

坚决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

国庆假期疫情防控提醒：

合理安排出行计划 保持良好卫生习惯

本报济宁讯(记者 王黎 通讯员 马文月)当前,境外疫情持续蔓延,国内疫情存在局部聚集发生,加之国庆节期间人员流动频繁,为持续巩固我市来之不易的抗疫成果,进一步防范疫情输入和反弹,日前,市疾控中心向广大市民朋友发出健康提醒。

合理安排出行,做好出行前准备。假日期间,要尽量减少跨省市出行,如需外出,要先了解目的地近期疫情发生情况及当地防控政策措施,非必要不前往中高风险地区。

保持良好的个人卫生习惯。做好个人防护,在人员聚集的公共场所以及乘坐公共交通工具时注意规范佩戴口罩,保持安全社交距离。日常生活中养成勤洗手、常通风、不聚集、少聚餐、一米线、分餐制、使用公勺公筷,咳嗽、打喷嚏时用纸巾或肘袖遮挡。

做好个人健康监测。旅行前如果有发热症状,或者有其他不适宜旅行的疾病,应该推迟或取消旅行。旅途中如果出现发热、乏力、干咳等可疑症状时,在做好防范感染他人措施的情况下,应立即到就近医疗机构的发热门诊进行排查和诊治,并取消或中止旅行。旅行归来后,也要继续做好个人健康监测,一旦出现身体不适,要及时就医并主动告知医生自己的旅行史。

尽早全程接种疫苗。近期国内疫情出现反复,接种新冠病毒疫苗是预防新冠肺炎最经济、最有效的手段,尤其对减少重症和危重症效果明显。请符合接种条件且无接种禁忌的市民要尽早主动完成疫苗接种,早日建立全民免疫屏障。接种疫苗后,也不要放松戴口罩、勤洗手等个人防护措施。

我市成立全省首家快递行业党委

本报兖州讯(记者 刘传侠)9月29日,我市快递行业党委成立暨“红色快递 暖心行动”启动仪式在兖州区举行,全省快递行业第一个党委在我市成立。

会上,宣读了《关于同意成立中国共产党济宁市快递行业委员会的批复》,为济宁市快递行业党委进行揭牌,共同启动“红色快递 暖心行动”,并向快递行业党组织代表赠送了党建书籍,相关同志作了表态发言。

会议对做好下一步快递行业党建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要求各级加强组织领导,健全体制机制,构建组织部门统筹协调、邮政管理部门强化行业管理和党建指导、快递行业党委研究解决问题的工作机制,齐心协力推动工作落地见效。要立足行业特点,推进“两个覆盖”,强化工作措施,把党员找出来,把组织建起来,把管理抓起来。要强化作用发挥,把党建工作融入快递企业日常经营管理中,引导快递员开展志愿服务活动,积极参与社区疫情防控、平安建设等。

中央第二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向我市转办第27批信访举报件共计6件(其中来电1件、来信5件)。截至10月1日,已办结4件,阶段性办结1件,正在办理1件。责令整改1家。现予以公开。

〔第27批 2021年10月1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D2SD202109210068	济宁市邹城市田黄镇后峪村,村北头有一家养鸡场,鸡粪味严重影响居民正常生活。有人在村东侧500米左右用于灌溉的水库内养鱼,使用鸡粪鸭粪充当饲料,导致水库内的水体发绿。村内使用自来水,将水接出来后,自来水会很快长青苔,以前没有此情况,怀疑水质存在污染。	济宁市	水	9月22日,邹城市组织畜牧业发展中心、水务局、田黄镇人民政府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1.“养鸡场污染”问题。席某伟重鸡场由于粪肥还田不及时,随粪翻积存一定数量鸡粪便,有异味。 2.“水库污染”问题。对八里牌水库周边进行巡查,水质清澈,未发现水体发绿,也未发现使用鸡粪鸭粪喂鱼现象。经询问水库承包户张某建,其表示未使用鸡粪鸭粪喂鱼。走访水库周边居民3人,均表示未见承包户张某建使用鸡粪鸭粪喂鱼现象。邹城市水务局委托山东环臧检验检测有限公司对八里牌水库水质进行取样检测,检测结果显示符合《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06)。 3.“自来水被污染”问题。后峪村养鸡场位于该村供水水源并下游约200米处,不会对水源井水质产生影响。2021年4月,田黄镇人民政府委托邹城市圣源水利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对后峪村饮水进行了水质检测,检测结果符合《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06);2021年9月22日,邹城市水务局委托邹城市圣源水利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水质检测中心对田黄镇后峪村饮水进行取样检测,检测结果符合《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06)。	部分属实	邹城市畜牧业发展中心责令养殖场9月25日前清理随粪翻积存粪便,进行还田利用,已整改完成。增加生物除臭剂和喷洒频次,由原来每30分钟喷洒一次增加为每10分钟喷洒一次,降低异味产生。	已办结	无	
2	X2SD202109210097	投诉人称,原环保部《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建设项目环境准入条件(试行)》中明确规定:周围对其他敏感单位不能低于300米的厂外距离,但是微山光大垃圾发电厂规划距离山东本草堂中药饮片有限公司不过20米、距离村庄几百米、距离微山湖南水北调保护区7公里处,认为不合理。	济宁市	其他污染	9月22日,微山县组织市生态环境局微山县分局、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欢城镇党委政府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1.“微山光大垃圾发电厂”实为微山光大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微山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已完成环评审批和验收。按照《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建设项目环境准入条件(试行)》(环办环评〔2018〕20号)第十三条规定“厂界外设置不小于300米的环境防护距离。防护距离范围内不应规划建设居民区、学校、医院、行政办公和科研等敏感目标,并采取园林绿化等缓解环境影响的措施”要求,该项目在环评文件编写和专家现场评审过程中,对厂址周围进行了调查,厂址边界外300米范围内无居民、学校、医院、行政办公和科研等敏感目标,距离本项目最近的石坝村568米,符合环境保护距离的要求,“山东本草堂中药饮片有限公司”不属于敏感目标。 2.该项目生产及生活废水经厂区渗滤液处理站处理后全部回用,不外排。部分循环冷却水按照环评批复,通过城镇污水管网排入微山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深度处理,不会对南四湖及南水北调水质造成影响。	不属实		已办结	无	
3	X2SD202109210226	微山县两城镇黄山三村村主任汪井某伙同他人售卖该村山上的山石、渣土;2020年6月28日,汪井某伙同他人利用整改荒山荒地的政策,售卖山石。村民汪某昌占用基本农田建房。	济宁市	生态	9月22日,微山县组织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两城镇委政府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1.两城镇黄山三村荒山内为济南济微高速项目(微山县段)建设取土场之一。2020年7月,取土场手续由微山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审批,所挖土石方全部用于济微高速项目(微山县段)路基填筑,未发现“汪井某伙同他人利用整改荒山荒地的政策在该村山上售卖山石、渣土”的问题。 2.两城镇黄山三村共有“汪某昌”名字群众54人,查阅2011年以来该村土地卫片资料,未发现群众占用基本农田建房。	不属实		已办结	无	
4	X2SD202109210194	尼山镇桑庄村卧虎山庄孔某光非法开山采石,严重破坏生态环境。	济宁市	生态	9月22日,曲阜市组织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尼山镇人民政府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1.卧虎山庄实为曲阜康达卧虎山生态园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为孔某光,位于桑庄村西北,以苗木种植销售、生态农业观光旅游、农业采摘、农创产业购销、土地复垦项目为主。2014年,卧虎山庄流转了桑庄村1、2、3、4组村民土地共计60.7亩。由于企业管理不善,2018年停止经营。 2.2019年,曲阜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及尼山镇人民政府巡查时发现谭某兴、王某在该处盗采山石,已对其进行立案查处,共计罚款29940元。后期通过动态巡查,未再发生盗采现象。现场调查时,该处地面及山体被杂草覆盖,未发现近期开采痕迹。	部分属实	曲阜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尼山镇人民政府督促卧虎山庄于10月30日前恢复该地块的种植条件。	阶段性办结	无	
5	X2SD202109210022	梁山县涂料产业园无证生产三年之久。环保设备形同虚设;与周边农田一墙之隔,农田沟渠污染严重。	济宁市	其他污染	9月22日,梁山县组织市生态环境局梁山县分局、杨营镇人民政府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1.“梁山县涂料产业园无证生产三年之久”问题。梁山县涂料产业园是2015年12月由济宁市人民政府以济政字〔2015〕110号文件批准设立;《梁山县涂料产业园总体规划(2016-2030)》2016年6月经梁山县人民政府以梁政字〔2016〕89号文件正式批复;《梁山县涂料产业园环境影响报告书》2016年7月由梁山县环保局出具审查意见;《梁山县涂料产业园整体性安全风险评价报告书》由河南鑫安利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7月编制完成并已通过专家评审;2019年1月,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鲁政办字〔2019〕4号《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公布关于第三批化工园区和专业化园区名单的通知》,梁山县涂料产业园被认定为省级专业化化工园区。 2.“环保设备形同虚设”问题。梁山县涂料产业园累计投资1600万元建成智慧园区平台,其中包含高空瞭望1座、颗粒物激光雷达1座、水质监测站2处、大气环境监测超级站1处、大气检测微站3处、恶臭气体监测站3处、特征污染物监测站20处,各监测点位覆盖园区边界、企业厂界及周边敏感点,建成覆盖全园区的环境风险预警体系;通过调阅平台相关污染物监测数据,各项特征污染物未出现超标现象。目前园区现有企业10家,其中4家企业正常生产,环保设备运行正常,定期开展自行监测,2家重点企业安装在线监测;6家企业由于安全距离不足问题处于整顿状态,检查时未生产。 3.“与周边农田一墙之隔,农田沟渠污染严重”问题。涂料产业园区内企业通过一企一管将生产废水、生活污水、初期雨水全部纳入梁山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琉璃河。经查阅2021年1月-9月在线监测数据,污水处理厂外排水达标。在涂料产业园围墙外西侧和北侧的农田沟渠未发现园区污水外排。市生态环境局梁山县分局委托山东嘉源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园区起步区围墙外沟渠15项指标进行采样检测,检测结果符合《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 5084-2021)。	不属实		已办结	无	
6	X2SD202109210157	三联木业有限公司,外排废气,投诉人称废气含有有害物质对周边莲藕、树木、小龙虾造成严重损害。	济宁市	大气	9月22日,任城区组织区农业农村局、市生态环境局任城区分局、喻屯镇政府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1.济宁市三联木业有限公司成立于2003年,以加工销售中高密度纤维板为主,建设了25.6MW导热油炉,燃料为低硫原煤和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树皮,办理了环评、验收手续,外排废气安装自动监测监控系统并联网。 2.三联木业距离莲藕池直线距离约100米,周边莲藕种植面积约600亩,现场有莲藕呈带状弧形枯萎现象,未发现小龙虾、树木严重损害的情况。 3.经调取三联木业有限公司8月、9月废气自动监测和例行监测数据均未出现日均值超标情况。9月22日,济宁市生态环境局任城区分局委托济宁市嘉源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排废气进行了检测,检测结果符合《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9)、《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7部分 其他行业》(DB37/2801.7-2019)。对莲藕池水样也进行了检测,莲藕受损区域的水样化学需氧量、总汞指标高于未受损区域。9月23日,济宁市农业农村组织济宁市农科院、鱼台县农业农村专家进行实地查看,对莲藕死亡未能得出明确结论,无法证明三联木业有限公司外排废气就是对周边莲藕死亡造成损害的直接原因。	部分属实	1.9月26日,区农业农村局邀请了山东大学和省农科院专家对莲藕受损原因进行会诊,专家组计划9月29日到达现场。 2.任城区委区政府要求喻屯镇政府积极引导当事双方进行协商或走司法程序,维护好双方合法权益。	未办结	无	

(上接1版)

今年以来,市口岸办围绕跨境贸易营商环境优化,进一步完善工作机制,持续提升开放平台发展能级,成功争取新机场航空口

岸、兖州国际陆港纳入“省十四五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济宁高新保税物流中心(B型)预计10月份满足验收标准,济宁银行成为省内第1家通过“单一窗口”

办理国际结算业务的法人银行,同时加快金税三期工程系统和出口退税管理系统优化整合,进一步简化出口退(免)税办理流程,为优化跨境贸易营商环境提供政策保障。

优化口岸收费监管服务,对全市货代、报关、检验检疫企业优惠收费政策落实、明码标价等情况进行集中整治,今年以来,全市外贸进出口总值同比增长33.9%。

邹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国有土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邹自资规告字〔2021〕12号

//218.59.158.87:8089/GTJY_JN/)获取挂牌出让文件。

五、申请人可于2021年10月20日至2021年10月27日到济宁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和矿业权出让网上交易系统(http://218.59.158.87:8089/GTJY_JN/)向我局提交书面申请。交纳竞买保证金的截止时间为2021年10月27日16时30分。经审核,申请人按规定交纳竞买保证金,具备申请条件的,我局将在2021年10月27日17时00分前确认其竞买资格。

六、本次国有土地使用权挂牌活动在济宁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和矿业权出让网上交易系统(http://218.59.158.87:8089/GTJY_JN/)进行。各地块挂牌时间分别为:

2021A18号地块:2021年10月20日8时30分至2021年10月29日09时05分;

2021B18号地块:2021年10月20日8时30分至2021年10月29日09时35分;

2021B21号地块:2021年10月20日8时30分至2021年10月29日10时05分;

2021B22号地块:2021年10月20日8时30分至2021年10月29日10时35分;

2021B24号地块:2021年10月20日8时30分至2021年10月29日11时05分;

2021B26号地块:2021年10月20日8时30分至2021年10月29日14时35分;

2021B27号地块:2021年10月20日8时30分至2021年10月29日15时05分;

七、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一)挂牌时间截止时,有竞买人表示愿意继续竞价,转入现场竞价,通过现场竞价确定竞得人。

(二)2021B18、2021B21、2021B22、2021B24、2021B26、2021B27号宗地为“标准地”出让,拟建项目应符合《标准地使用协议》(详见宗地文件附件)约定。受让人应于挂牌成交后持成交确认书于5个工作日内与邹城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及我局签订《标准地使用协议》,再行签订土地出让合同。

(三)申请人须全面阅读有关挂牌文件及附件,如有疑问

可以在挂牌活动开始日以前用书面方式向我局咨询。对网上挂牌出让交易系统操作遇到的疑难问题请及时与济宁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邹城分中心联系。本次挂牌宗地均为现状出让,申请人可到现场踏勘挂牌出让地块。挂牌申请一经受理确认后,即视为竞买人对挂牌文件及地块现状无异议并全部接受。

(四)未尽事宜,详见济宁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和矿业权出让网上交易系统(http://218.59.158.87:8089/GTJY_JN/)。

(五)由于系统原因,本公告不能直接原文在中国土地市场网发布。中国土地市场网所示土地出让公告内容与本公告内容不一致的,应当以本公告为准。

八、联系方式与银行账户
联系地址:邹城市金山大道666号邹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联系人:赵先生、王先生
联系电话:
邹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开发利用科:0537-5357996
济宁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邹城分中心:0537-5230707
济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字证书办理:4001012166(济宁市太白湖新区为民服务中心四楼)

邹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1年9月30日

宗地编号:	2021A18	宗地面积:	5440平方米	宗地坐落:	郭里镇爷娘庙东村
出让年限:	40年	容积率:	大于或等于1.2并且小于或等于2.0	建筑密度(%):	
绿地率(%):		建筑限高(米):	小于或等于20	土地用途:	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
投资强度:	万元/公顷	保证金:	216万元		
现状土地条件:宗地内为“现状”,宗地外“五通”(通路、电、讯、上水、下水)					
起始价:	216万元	加价幅度:		5.44万元	
挂牌开始时间:	2021年10月20日8时30分	挂牌截止时间:		2021年10月29日09时05分	
备注:	用地总面积5440平方米(折合8.16亩),宗地包含4个地块:2021A18-1号面积279平方米(合0.42亩)、2021A18-2号面积1771平方米(合2.66亩)、2021A18-3号面积1581平方米(合2.37亩)、2021A18-4号面积1810平方米(合2.71亩)。具体详见邹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宗地规划条件和设计要求(编号:邹规条字〔2021〕52号)				

宗地编号:	2021B18	宗地面积:	13320平方米	宗地坐落:	北宿镇谷堆村
出让年限:	50年	容积率:	大于或等于0.9	建筑密度(%):	大于或等于40
绿地率(%):	小于等于15	建筑限高(米):	小于或等于24	土地用途:	工业用地
投资强度:	万元/公顷	保证金:	441万元		
现状土地条件:宗地内为“现状”,宗地外“五通”(通路、电、讯、上水、下水)					
起始价:	441万元	加价幅度:		3.5964万元	
挂牌开始时间:	2021年10月20日8时30分	挂牌截止时间:		2021年10月29日9时35分	
备注:	具体详见邹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宗地规划条件和设计要求(编号:邹规条字(2021)46号)				

宗地编号:	2021B21	宗地面积:	21333平方米	宗地坐落:	太平镇驻地
出让年限:	50年	容积率:	大于或等于0.9	建筑密度(%):	大于或等于40
绿地率(%):	小于等于15	建筑限高(米):	小于或等于40	土地用途:	工业用地
投资强度:	万元/公顷	保证金:	672万元		
现状土地条件:宗地内为“现状”,宗地外“五通”(通路、电、讯、上水、下水)					
起始价:	672万元	加价幅度:		5.7599万元	
挂牌开始时间:	2021年10月20日8时30分	挂牌截止时间:		2021年10月29日10时05分	
备注:	具体详见邹城市太平镇人民政府宗地规划设计条件要求(编号:2021[TP005])				

宗地编号:	2021B22	宗地面积:	99333平方米	宗地坐落:	太平镇驻地
出让年限:	50年	容积率:	大于或等于0.6	建筑密度(%):	大于或等于40
绿地率(%):	小于等于15	建筑限高(米):	小于或等于40	土地用途:	工业用地
投资强度:	万元/公顷	保证金:	3129万元		
现状土地条件:宗地内为“现状”,宗地外“五通”(通路、电、讯、上水、下水)					
起始价:	3129万元	加价幅度:		17.8799万元	
挂牌开始时间:	2021年10月20日8时30分	挂牌截止时间:		2021年10月29日10时35分	
备注:	具体详见邹城市太平镇人民政府宗地规划设计条件要求(编号:2021[TP006])				

宗地编号:	2021B24	宗地面积:	16569平方米	宗地坐落:	太平镇驻地
出让年限:	50年	容积率:	大于或等于0.6	建筑密度(%):	大于或等于40
绿地率(%):	小于等于15	建筑限高(米):	小于或等于40	土地用途:	工业用地
投资强度:	万元/公顷	保证金:	522万元		

现状土地条件:宗地内为“现状”,宗地外“五通”(通路、电、讯、上水、下水)					
起始价:	522万元	加价幅度:		2.9824万元	
挂牌开始时间:	2021年10月20日8时30分	挂牌截止时间:		2021年10月29日11时05分	
备注:	该宗地包含4个地块:2021B24-1面积11735平方米(折合17.6亩)、2021B24-2面积2421平方米(折合3.63亩)、2021B24-3面积2041平方米(折合3.06亩)、2021B24-4面积372平方米(折合0.56亩)。具体详见邹城市太平镇人民政府宗地规划设计条件要求(编号:2021[TP008])				

宗地编号:	2021B26	宗地面积:	8725平方米	宗地坐落:	北宿镇西落陵村,富唐路北
出让年限:	50年	容积率:	大于或等于0.9	建筑密度(%):	大于或等于40
绿地率(%):	小于等于15	建筑限高(米):	小于或等于24	土地用途:	工业用地
投资强度:	万元/公顷	保证金:	275万元		

现状土地条件:宗地内为“现状”,宗地外“五通”(通路、电、讯、上水、下水)					
起始价:	275万元	加价幅度:		2.3558万元	
挂牌开始时间:	2021年10月20日8时30分	挂牌截止时间:		2021年10月29日14时35分	
备注:	具体详见邹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宗地规划条件和设计要求(编号:邹规条字(2021)61号)				

宗地编号:	2021B27	宗地面积:	25954平方米	宗地坐落:	北宿镇驻地,宏泰路北
出让年限:	50年	容积率:	大于或等于1.0	建筑密度(%):	大于或等于40
绿地率(%):	小于等于15	建筑限高(米):	小于或等于24	土地用途:	工业用地
投资强度:	万元/公顷	保证金:	834万元		

现状土地条件:宗地内为“现状”,宗地外“五通”(通路、电、讯、上水、下水)					
起始价:	834万元	加价幅度:		7.7862万元	
挂牌开始时间:	2021年10月20日8时30分	挂牌截止时间:		2021年10月29日15时05分	
备注:	具体详见邹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宗地规划条件和设计要求(编号:邹规条字(2021)62号)				